

宜蘭縣政府建築工程開工及施工勘驗線上申報作業說明

一、擴大說明：為推動本縣建築管理資訊系統無紙化作業更加完整，本府辦理建築工程開工及施工勘驗導入線上申報作業流程，以符合節能減碳及電子化趨勢並提升行政效率。

二、擴大實施對象：建築工程向本府申報開工及施工勘驗之案件。

三、實施日期：112年11月1日起。

四、使用系統

(一)、「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(無紙審照版)」(以下簡稱書表系統)

前往：宜蘭縣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(<https://building.e-land.gov.tw/>) / 建築執照申請書表電子化系統—無紙審照版下載。

(二)、「建築執照電子副本下載系統」(以下簡稱電子副本系統)

前往：宜蘭縣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 / 建築物施工勘驗網路申報系統。

五、線上申報作業系統操作手冊

前往：宜蘭縣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 / 施工勘驗。

六、建築工程開工線上申報作業流程

(一)、營造業承攬資格審查

1. 建築工程開工申報前，將營造業相關文件上傳至書表系統，並經審查完成且資格符合，再申報開工。

2. 查看補正內容：至書表系統 / 無紙審照作業 / 開工營造廠資格申請。

3. 補正書件：至書表系統 / 無紙審照作業 / 開工營造廠資格申請。

(二)、開工申報案件掛號

1. 開工申報案件掛號，僅檢附下列文件：

(1) 建築執照申請書表系統(無紙審照版)檔案上傳成功單。

(2) 建築書圖網路傳輸管理系統檔案上傳成功單。

(3) 建築執照電子圖檔清冊。

(4) 自主檢查表。

(5) 營造廠資格審查表正本。

2. 查看及回復補正內容：至書表系統 / 無紙審照作業 / 回覆審查意見。

3. 補正書件：至書表系統 / 書圖電子檔繳交 / 抽換圖檔 / 清稿送件。

(三)、施工勘驗申報

1. 至建築物施工勘驗網路申報系統上傳申報書件。

2. 查看補正內容：至建築物施工勘驗網路申報系統 / 勘驗結果。

2. 補正書件：至建築物施工勘驗網路申報系統 / 功能 / 補正。

(四)、下載施工勘驗紀錄表

案件備查後，至建築物施工勘驗網路申報系統 / 列印勘驗紀錄表下載。

七、配合事項：

(一)、書件簽章後彩色掃描並上傳。

(二)、上傳書件依本縣書圖文件命名規則命名，申請書表系統 / 書圖電子檔繳交 / 文件命名說明

八、本府提供系統諮詢服務聯絡方式：

(一)、LINE群組

(二)、電子郵件：service@sysonline.com.tw

(三)、承辦單位建設處建築管理科電話9251000#1385

(四)、系統客服電話02-87713258

